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检察机关第四次公诉工作会议精神和进一步提高公诉队伍执法水平,展示国家公诉人的良好形象。6月12日,全市10个县区检察院和市检察院公诉部门24名公诉人参加了对抗辩论赛。经过激烈竞争,最后确定8人参加全省分区对抗辩论赛现场。图为对抗辩论赛现场。
汪海 胡传仁 摄

突出“五字”要求 转变领导方式 切实提高服务辖区经济建设水平

浉河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熊建中

发挥检察职能,服务辖区经济建设及和谐社会建设,应该说是检察机关一个永恒的主题。省委书记卢展工在《用领导方式转变加快发展方式转变》一文中指出,破解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矛盾和问题,根本途径在于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讲转变,首先要从领导干部转变开始。在今年3月份全省检察机关“加强调查研究,转变工作方式”视频会议上也强调领导干部要不断提高领导素质,转变领导方式,加强工作指导,推动检察工作科学发展。用领导方式转变加快发展方式转变,是实践经验的总结,是推动发展战略落实的有效方法和运作方式,充分体现了求是的工作理念、求真的工作态度、求效的工作方法、求实的工作作风。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对保障经济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和作用,要紧紧围绕经济工作大局,用领导方式转变推动发展方式转变,促进检察工作全面快速发展。

一是要坚持一个“学”字。转变领导方式需要科学决策,作为一个领导干部,提升自身

素质,加强文化知识“充电”,尽快适应时代的需要、形势的需求,已经成为各级领导干部做好本职工作的重要前提。由此可见,要想实现领导方式转变,必须善于学习,敏于思考,勤于实践,勇于奉献;必须与时俱进、不断创新,呼应时代,不能因循守旧,不思进取、固步自封。要通过学习来创新,活跃思想,启迪思维,不断提高自身的决策能力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找出工作的不足与差距,找出方法和措施上存在的缺点,找出决策上存在的偏差,进而有针对性地找出解决问题的新办法才能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把服务经济建设工作办好、办实。

二是要坚持一个“情”字。转变领导方式,增强指导工作的效果就要求我们必须自觉遵守司法规律,做到在执法办案中想到和谐稳定,做到由单纯强调把案件办准向把案件办好转变。要贯彻好执法为民的理念,多搞联系群众、多搞调查研究,真正体民意、察民情。要始终坚持把人民群众的利益作为第一考虑,把人民群众的满意作为第一标准,

时时处处替人民群众着想,时时刻刻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对群众提出和反映的问题,必须满腔热情地依法处理,决不能漠然置之,更不能粗暴对待。要用群众满意不满意,答应不答应,高兴不高兴作为衡量检察工作的主要标准,才能把实事办得更得民心、更顺民意。

三是要坚持一个“行”字。领导要有领导魅力,更要有领导形象。领导同志有什么样的政绩观,就会在人民群众心目中树立什么样的人格形象。转变领导方式,必须要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必须力戒形式主义,克服“决心在嘴上、行动在会上、落实在纸上”的花架子,做到不仅发之于口,更重要的是见之于行,用实际行动来取信于民,惠泽于民。服务经济建设,要求在具体的检察工作中要多办使老百姓得实惠的事,莫办只给上级看的面子上的事;多上“民心工程”、“惠民工程”,莫上“政绩工程”、“形象工程”。

四是坚持一个“实”字。转变领导方式,必须坚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把工作的立

足点放在真抓实干上,察实情、讲实话、出实招、求实绩。要把求真务实当作一面镜子,要经常用来照一照,要把求真务实当作一把尺子,要经常用来量一量。要重心下移、扎实推进,不能蜻蜓点水、敷衍塞责。要坚决杜绝做“空谈的巨人,行动的矮子”,杜绝只练“唱功”,不练“做功”的现象。要量力而行,反对好高骛远;要真抓实干,反对讨巧作秀;要合理用力,抓住关键,反对漫无目的,盲目瞎干。

五是坚持一个“纪”字。检察机关的领导干部,要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委、同上级检察机关保持高度一致,对地方经济建设的相关规定以及上级检察机关的重大决策,必须不折不扣地落实,要通过严明纪律,确保令行禁止,政令畅通。要严明工作纪律,说了就算,定了就干,步调一致,务求实效。在工作中要自觉抵制各种说情和干扰,始终树立拒腐防变的牢固防线,保持廉洁自律,自重、自省、自警、自励,慎独慎微,切实做到理论上清楚,政治上坚定,经济上清白,作风上务实,业务上突出,生活上廉洁。

开展“司法所长岗位大练兵”活动

本报讯(王红星)为了提高基层司法行政干警队伍的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更好地服务基层群众,确保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能够深入到司法行政工作的各个层面,市司法局决定自5月份至12月份开展“司法所长岗位大练兵”活动。

此次活动主要通过深入分析基层队伍的整体素质状况,查摆思想、业务和作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及时、有效地纠正,并在“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上下功夫,通过组织政治理论、法律法规等学习、研讨活动,采取实地练兵的方式,在给辖区单位和居民上法制课、主持调解民间纠纷等过程中,切实提高“调、说、写、协”的业务能力,力争使每名司法所长都达到业务精湛、思想端正、作风正派。

作为司法所长岗位练兵的重要举措,该局将陆续对全市司法所长进行业务培训,并于5月31日开办了第一批培训班,对平桥区百余名乡镇司法所长和人民调解员骨干分子进行了集中培训,重点学习《人民调解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调解协议司法确认程序的若干规定、调解技巧的运用和调解突破口的分析等内容,帮助学员们提升业务知识和调解能力,力争通过岗位练兵活动,切实发挥司法所在维护社会稳定和保障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增强司法所工作人员的使命感、责任感,提高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让人民群众充分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息县检察院 积极争创省级卫生先进单位

本报讯(付明奎 杨波)今年以来,息县检察院采取多项措施,积极争创省级卫生先进单位。

提高认识,强化领导。该院成立以分管副检察长为组长,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任为副组长的“爱卫办”,具体负责“创卫”日常工作事务、卫生检查评比和健康教育等相关工作。

健全制度,明确责任。该院制定《机关卫生管理制度》、《机关餐厅管理制度》、《办公用品布置规范》和《会议室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实行周周有检查,月月有评比,把卫生工作纳入到年终考核中,确

保“创卫”工作有序开展。

丰富载体,营造氛围。该院加大卫生宣传力度,设立卫生宣传专栏和卫生警示牌,在会议室等公共场所悬挂禁烟标志;开展“讲奉献、创和谐”义务劳动活动和“控制吸烟,营造无烟科室”活动,促进干警树立“清洁靠大家,健康为他人”的责任意识;聘请专业保洁员打扫办公区卫生,保持楼梯、走廊、门窗、墙壁等整洁干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的相关规定,做到卫生设施齐全,机关食堂清洁,机关内外绿化、净化、美化亮化。



为了更好地畅通信访渠道,潢川县公安局坚持局长接待日制度,接待日当天,由局领导率领控申等有关职能部门负责人面对面接待来访群众,耐心倾听群众的建议和意见,逐一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做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落实。图为日前该局局长张中亮(左一)正在接待来访群众。
夏俊涛 刘明军 摄

光山县法院 深入开展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

本报讯(戴启坤)自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来,光山县法院全面加强队伍建设,深入查摆整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着力提升四种能力。

一是提升政治鉴别能力。该院以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开展经常性的政治思想教育,使全体干警坚定不移地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不动摇。

二是提升司法能力。该院通过开展,提升干警业务素质能力,确保干警坚持严格执法,秉公办案,多办案、快办案、办好案,实现办案的社会效果、法律效果和政治效果的有机统一。

三是提升化解社会矛盾的能力。该院教育引导干警把是否结案了事、服判息诉作为衡量法官素质、衡量办案质量的最高标准,强化责任意识,切实解决社会矛盾纠纷。

四是提升做群众工作能力。该院使干警牢固树立为民的理念,转变工作作风,端正服务态度,密切联系群众,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

本报讯(谢河堂)在深入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中,浉河区法院通过丰富活动载体,以工作推动活动,以活动促进工作,做到工作学习两不误。

光山县 多举措加大农资市场监管力度

本报讯(雷莉)为维护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确保农户用上放心种、放心肥、放心药。近日,光山县采取多种措施,加大农资市场监管力度。

该县一是完善分类监管制度,依据经营者的诚信守法情况,客观评定信用等级,对信誉好的给予扶持和奖励,对失信和有不良记录的予以警示或限期整改,并列为重点监督检查对象。二是继续巩固深化“政府引导、部

门配合、龙头带动、集约经营、连锁配送、规范管理”为主要内容的监管模式。三是逐步推行“账票合一”的监管新模式,推行信誉卡农资商品销售制度,要求农资零售商必须把联系电话、地址及工商部门的监督电话等印在信誉卡上,附送给消费者,增强经营者的质量责任意识。

政府法制

罗山县城关派出所 两日内抓获5名盗抢犯罪嫌疑人

本报讯(卢明刚)“一打击两整治”专项行动开展以来,罗山县城关派出所立足实际,自我加压,迅速调整工作思路,瞄准“破现案、抓现行”的工作目标,采取昼夜巡逻,重点路段、部位蹲点布控等多种措施,于6月8日、9日两天连续抓获5名盗抢犯罪嫌疑人,破获盗窃、抢夺案件5起。

6月8日凌晨3时许,该所巡逻民警冯涛等带领巡防队员分乘两辆地方牌照面包车在城区老汽车站巡逻时,发现一辆无牌黑色帕萨特轿车停靠在某洗浴中心门口,从车上下来一中年男子在洗浴中心门口下车来回走动,后又上车离开。民警觉得该车十分可疑,于是对其进行跟踪。经过长时间的跟踪、守候,巡逻民警终在某宾馆门口将正在对一奥迪车实施盗窃的3名男子抓获,当场在车内提取白色手套一双、开锁器一把及其它工具,并在轿车后备箱内发现了五粮液、乌龙酒等物品。经初审,3名犯罪嫌疑人分别叫杨某(男,27岁,息县关店乡新颜村湖西组人,2004年因在无锡盗窃被判过刑)、谷某(男,23岁,息县关店乡任围孜村谷

光山县交警大队 扎实做好“三夏”机收交通安全工作

本报讯(李本全)近日,为切实保障辖区“三夏”收割机跨区作业顺利转场,光山县交警大队有序部署警力,扎实做好“三夏”机收交通安全工作。

为确保收割机在本辖区有序工作和途经该县境内的收割机道路安全畅通,该大队及时与光山县农机公司和光山县公路局取得联系,摸清收割机的数量、流动时间和方向,掌握沿途道路状况,对辖区的312国道、106国道、省道213线、省道338线等主干公路的事故多发点和隐患排查进行一次地毯式排查,根据收割机行驶特点在重点路段加强守护,在主要交通路口为收割机驾驶员提供休息用的椅子和茶水等便民设施。

为确保收割机顺利过境,该大队切实充实路面警力,采取定点守候与流动巡逻相结合的执勤方式,对收割机必经的事故多发路段和隐患点进行安全守护,同时执勤民警在巡逻过程

中,对在道路上打场晒粮的违法行为坚决予以制止,对超速行驶、违章占道、报废车上路行驶以及违章停车等影响道路通行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依法严管,遇有收割机车队过境,巡逻民警主动护送车队安全出境。

鉴于以往部分农民急于抢收,经常出现上路拦截转移中的联合收割机现象,该大队改变过去重清障、轻预防的做法,提前动手采取张贴标语、悬挂大型宣传横幅、散发宣传单、深入田间地头向群众宣传交通法规,和群众签订《不在公路上打场晒粮责任书》等多种有效方式,做好国道、省道等公路沿线群众的法制宣传工作,让沿线群众增强法制意识,确保夏收工作有序进行。



老城派出所 成功侦破“6·8”命案

本报讯(付金钟)6月8日凌晨0时30分许,老城派出所案侦大队值班民警接到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指令称:市区建设路一KTV歌厅内一男子被人殴打致伤,在市中心医院抢救无效死亡。接到报警后,老城派出所迅速启动命案侦破快速反应机制,所长吕红星、值班所领导陈焱等立即组织案侦大队技侦人员和辖区民警火速赶赴现场,并当场成立了由吕红星任组长的命案侦破专案组,兵分三路同时开展调查访问和现场勘验工作。

由于案发现场位于市内建设路繁华地带,流动人口较多,社会影响恶劣。所长吕红星要求各参战单位务必尽职尽责,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优势,迅速查明相关案情,尽快落实受害人及相关嫌疑人身份,确保案件得以快速侦破。侦办民警很快查明死者名叫汪某某,今年62岁,商城县人。经专案民警连夜开展更加艰苦细致地摸排走访,初步确定嫌疑人为4名男子,并成功锁定当晚在KTV内致受害人殴打致

因为该所民警正在了解案情。
付金钟 摄

全市法院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专题报道

死的4名主要嫌疑人分别为李某、李某某、刘某、顾某某等。

专案组民警立即紧紧围绕李某、李某某、刘某、顾某某4人开展追捕工作,迅速摸排4人的社会关系及活动规律,在嫌疑人可能藏匿或逃跑的地方架网守候,对嫌疑人实施网上追逃,规劝犯罪嫌疑人亲属督促嫌疑人尽快投案。8日下午13时许,正当各项追捕工作紧张开展之际,犯罪嫌疑人李某(男,42岁,平桥区人)、李某某(男,23岁,平桥区人)迫于公安机关强大的追捕压力,主动到派出所投案自首。16时许,另两名嫌疑人顾某某(男,41岁,平桥区人)、刘某(男,25岁,浉河区人)自知难逃法网,也随后到该所案侦大队投案,该案在短短时间内得以成功侦破。

初步查明,6月7日晚,犯罪嫌疑人李某、刘某、李某某、顾某某等人晚饭后相约到市内建设路一歌厅唱歌。期间,顾某某邀请认识的受害人汪某某参加,汪某某等便应邀前往。唱歌即将结束时,汪、顾两人因付费发生争执,随后,顾某某及其朋友李某、刘某、李某某4人分别持酒瓶、电风扇、铁拉圾斗等物对汪某某进行围殴,致其受伤倒地后逃匿。受害人汪某某经送市中心医院抢救无效死亡。落网后,4名犯罪嫌疑人对其犯罪事实均供认不讳。

目前,上述4名嫌犯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